

# 《中国近代财税法学史研究》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中国近代财税法学史研究》

13位ISBN编号：9787301165829

10位ISBN编号：730116582X

出版时间：2010-3

出版社：北京大学出版社

作者：杨大春

页数：357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中国近代财税法学史研究》

## 内容概要

《中国近代财税法学史研究》旨在揭示财税法学作为一门特殊的学科，在中国近代兴起、形成、发展、演变的历史，探求其在学科发展上体现出的价值目标和研究方法，发现学科发展与社会变迁、学术隆替、法治兴废之间可能产生的相互影响与作用，以期贡献于现实的学术研究与法治建设。

《中国近代财税法学史研究》分为导论、第一至八章，共九大部分。

# 《中国近代财税法史研究》

## 作者简介

杨大春，江苏省镇江市人。南京大学法学学士，苏州大学历史学硕士、博士，华东政法大学法学博士后。现为浙江财经学院法学院副教授。曾出版《晚清政府基督教政策初探》、《中国房地产税收法制的变迁与改革》等专著，发表论文三十余篇。

# 《中国近代财税法学史研究》

## 书籍目录

导论 第一章 酝酿与初生：晚清财税法学 第一节 洋务运动中财税法律知识的积累 第二节 维新运动中财税法律观的产生 第三节 清末新政中财税法学的起步 第二章 形成与发展：民国财税法学 第一节 财税法学的进展 第二节 财税法学的成形 第三节 财税法学的深化 第三章 近代宪法学中的财税理论 第一节 宪法中的财政立法研究 第二节 宪法与预算的关系研究 第三节 宪法与财税行政的关系研究 第四章 近代财政法学 第一节 中央与地方财政关系、财政收支划分法研究 第二节 预决算法制研究 第三节 公债法制研究 第四节 金库法制研究 第五节 会计、审计、统计法制研究 第五章 近代税法 第一节 税法基础理论研究 第二节 税收实体法研究 第三节 税收程序法研究 第四节 税收诉愿诉讼法研究 第六章 近代财税法律价值观 第一节 法律价值观概述 第二节 近代财税法学中的目的价值 第三节 近代财税法学中的工具价值 第七章 近代财税法学方法论 第一节 法学方法论概述 第二节 近代财税法学方法论(一) 第三节 近代财税法学方法论(二) 第八章 总结 第一节 近代财税法学的成就 第二节 近代财税法学的特征与不足 第三节 启发与思考 附录 近代财税法学成果及大事编年 主要参考书目 后记

## 章节摘录

1901年1月29日，清廷在西安发布“变法上谕”，宣布采纳西方优良政治，改变治国方略，开始新政建设。1902年，清政府任命沈家本、伍廷芳两人为修律大臣，成立修订法律馆，开始新政中的主要工作——修订法律，制定新法。1903年4月，清政府设立财政处，统筹全国财政事宜。1905年，政府派遣载泽、端方等五大臣出洋考察宪政。次年，五大臣归国，建议朝廷效仿英日，实行君主立宪。8月，清廷御前会议决定“预备仿行宪政”。9月1日，慈禧宣布“预备立宪”开始。11月，实行官制改革，宣布将户部改为度支部，负责全国财政事务。1907年8月，清政府将考察政治馆改名为宪政编查馆，研究制定宪政制度。次月，决定筹设资政院，作为日后设立议院的基础。1908年8月27日，清政府颁布《钦定宪法大纲》，宣布自该年起以九年为期召开国会，实行宪政。1909年10月，除新疆奏明缓办外，各省作为代表民意的谘议局相继成立。1910年10月3日，作为“立议院基础”的资政院在北京召开第一次常年会。1911年10月10日，辛亥革命爆发。次年2月21日，宣统帝下诏退位，清王朝正式结束，清末新政也不了了之。在11年的清末新政中，清政府非常重视财政税收政策的改革，主张“以清理财政为预备立宪第一要政”。为此，朝廷先后设立了财政处（1903年）和度支部（1906年），作为财政改革的领导机关。1909年1月11日，清廷发布上谕，公布由度支部负责制定，宪政编查馆予以增订的《清理财政章程》，希望以此“截清旧案，编订新章，调查出入确数，为全国预算决算之预备”。1910年11月，清政府开始第一次编制国家预算。1911年1月28日，由度支部负责制定的，我国有史以来第一部国家预算方案——宣统三年预算案正式颁布。

# 《中国近代财税法史研究》

## 后记

2003年8月，我自苏州大学社会学院转入浙江财经学院法学院任教。财经类院校以财税、会计等专业为主，法学教育理所应当与财税主流相结合。为兼顾大局和自己过去的学业，我选择做近代财税法史研究。在此过程中，我得到了浙江财经学院法学院王鸿貌教授无私的帮助。王老师是我人生道路上的良师益友。谨借此处对老师聊表谢忱！2006年4月，我有幸投入华东政法大学何勤华教授门下从事博士后研究。我向导师提出，希望将“中国近代财税法史研究”或“东吴法学院历史研究”作为自己博士后阶段的主攻方向。在我提出请求的次日，即得到何老师的回复：“作财税法史研究。”于是，我就定下了博士后期间的方针大计，开始了近三年的忙忙碌碌，有了眼前这份草就的文稿。感谢何老师的接纳和栽培。不足之处，实是缘于我自己的愚钝和固执。2008年4月，在出站报告答辩会上，何老师提议将报告纳入华政的出版系列。出站后的一年间，我与何老师没有任何联系，连逢年过节的一声问候都没有。然而，当2009年3月，我再次突然找到何老师，征求出版意见时，老师又毫不迟疑地答应予以出版支持，并且立即联系出版社，安排相关事宜。每次回想与老师不多而亲切的见面，总如春风化雨，心灵为之触动。老师的长者风范和当年圣约翰校园的静谧典雅永留学生的记忆。

# 《中国近代财税法史研究》

## 编辑推荐

《中国近代财税法史研究》：晚清财税法民国财税法近代财政法学近代税法近代财税法方法论

# 《中国近代财税法学史研究》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